

南方前瞻共赢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1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前瞻共赢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前瞻共赢三年定开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937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本基金以三年为一个封闭期。本基金第一个封闭期的起始之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结束之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三年后的年度对日（指自然年度，该日应存在对应日期且该日及该日的前一日应为工作日，若不满足该要求，需顺延至满足前述要求的日期）的前一日。第二个封闭期的起始之日为第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结束之日为第二个封闭期起始之日三年后的年度对日（指自然年度，该日应存在对应日期且该日及该日的前一日应为工作日，若不满足该要求，需顺延至满足前述要求的日期）的前一日，依此类推。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本基金自封闭期结束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起或下一个封闭期开始前进入开放期，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每个开放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并且最长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如封闭期结束后或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中止计算，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次一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直至满足开放期的要求。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11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前瞻共赢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前瞻共赢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3]1951 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23 年 11 月 1 日 至 2023 年 11 月 21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3 年 11 月 23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8,224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76,527,576.68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42,929.29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76,527,576.68
	利息结转的份额	42,929.29
	合计	276,570,505.97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50,001,361.11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8.0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712,085.78

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26%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3年11月23日

注：

- 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0至10万份（含）；
- 2、本基金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10万份至50万份（含）；
- 3、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以三年为一个封闭期。本基金第一个封闭期的起始之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结束之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三年后的年度对日（指自然年度，该日应存在对应日期且该日及该日的前一日应为工作日，若不满足该要求，需顺延至满足前述要求的日期）的前一日。第二个封闭期的起始之日为第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结束之日为第二个封闭期起始之日三年后的年度对日（指自然年度，该日应存在对应日期且该日及该日的前一日应为工作日，若不满足该要求，需顺延至满足前述要求的日期）的前一日，依此类推。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本基金自封闭期结束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起或下一个封闭期开始前进入开放期，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每个开放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并且最长不超过20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如封闭期结束后或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中止计算，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次一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直至满足开放期的要求。

2、本基金首个开放期起始日预计为2026年11月24日，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3、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4日